

山西省应急管理厅

关于拟认定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 标准化二级企业的公示

根据《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<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>的通知》（应急〔2021〕83号）和《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<山西省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>的通知》（晋应急发〔2020〕176号）等规定，经现场评审，经企业自主申请、资料审核、评审单位现场及复核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拟认定山西杭氧立恒气体有限公司、山西梗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和山西亚鑫新能科技有限公司3家企业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；经企业自主申请、资料审核、征求市县应急管理部门意见，拟对山西潞安煤基清洁能源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新材料分公司、山西兰花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、山西兰花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田悦化肥分公司、山西煤层气有限责任公司沁水分公司、山西沁水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、山西盈德气体有限公司、晋中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和大同华新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9家企业换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证书。现予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时间自2025年3月31日至4月9日。

公示期间，如发现申报企业存在弄虚作假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，将不予确认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。

对公示企业有异议的，请于公示之日起 7 日内将有关书面材料邮寄（或传真）到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一处。单位反映情况要加盖公章，个人反映情况要用真实姓名并提供联系方式，以方便核实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赵斌，0351-3902131

联系地址：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五一路 36 号行政办公区
2 号楼

邮政编码：030001

2025 年 3 月 31 日